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3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9年1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所属船舶“宁波先锋”轮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合规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。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二、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挂牌转让公司所持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12月19日

● 报备文件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